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屏東大學 函

地址：900391屏東市民生路4-18號
聯絡人：陳安玟 08-7663800#14415
電子郵件：qiuwinanwin@mail.npt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歡雅國民小學康韶真主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大教育字第1143301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8線上推廣講座.pdf

主旨：有關「113學年度之420性別平等教育日教材包線上推廣課程」報名資訊，惠請貴局(處)發函轉知，且核予所屬人員公(差)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王大維教授執行「114學年度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」業務計畫。

二、活動時間、方式與內容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4.11.08 (星期六) 08:00-12:00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全國各國中、小學教師、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性平議題分團輔導員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線上課程。

(四)報名事宜

1、名額：80人。

2、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0月24日(星期五)。

3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google表單報名，連結為_ <https://forms.gle/iBU2od9Yiofmxs87> _，如需研習時數，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報名，課程代碼為_5290690_，審核通過後，會以Email發送線上會議連結與講座注意事項。

三、請參與研習之國教地方團團員、各縣市國民中小學教育實務



工作者以及工作人員所屬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出席。

四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4小時，未全程參與者核實發予研習時數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團助理陳安玟（電話：08-7663800 分機14415；E-mail：gender.equal98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民小學林秀珊教師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李靜美教師、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劉宜教師、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紀孟均教師、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翁麗淑教師

副本：宜蘭縣立興中國民中學楊宇婷主任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南投市嘉和國民小學陳秀玲校長、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林碧娟教師、苗栗縣苑裡鎮山腳國民小學林雅菁主任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羅妍蓁教師、高雄市左營區新上國民小學陳珍儀教師、基隆市暖暖區暖江國民小學余姍儒主任、基隆市中正區正濱國民小學周嘉郁教師、雲林縣虎尾鎮安慶國民小學廖家淑主任、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廖妙柔主任、新竹縣寶山鄉雙溪國民小學邱秋萍主任、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喻英雲教師、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包佳幸教師、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劉麗吟校長、彰化縣大城鄉西港國民小學張瑋恬教師、臺東縣池上鄉大坡國民小學陳姿妙主任、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陳政宇主任、澎湖縣立白沙國民中學謝美娟教師、臺中市北屯區松竹國民小學趙紹萍教師、臺南市鹽水區歡雅國民小學康韶真主任、花蓮縣光復鄉光復國民小學黃彤芳校長、雲林縣立東明國民中學林芝宇教師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